

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97059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42號
聯絡人：翁文婷
電話：03-8242236分機305
傳真：03-8242220
電子郵件：ofacad04@hlhs.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花中教字第11402001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講座及大師班計畫書.pdf (114A201155_1_28133929914.pdf)

主旨：本校將於114年9月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10分至4時10分，假本校辦理「法國號&小提琴大師班暨室內樂講座」，敬請協助轉知貴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花蓮地區學子專業成長，拓展多元藝術視野，並提升學生音樂學習興趣，本校特邀請國內外知名音樂家舉辦旨揭講座暨大師班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4年9月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10分至4時10分。

（二）地點：

1、室內樂講座（14：10—15：00）：花蓮高中綜合大樓四樓演藝廳。

2、器樂大師班（15：00—16：10）：

（1）小提琴大師班：花蓮高中藝能大樓二樓207教室。



(2)法國號大師班：花蓮高中綜合大樓四樓演藝廳。

(三)室內樂講座演出者：鋼琴家何昱瑾、小提琴演奏家張庭碩、法國號演奏家巴爾澤馬赫 (Bar Zemach)。

(四)器樂大師班講師：小提琴—張庭碩；法國號—巴爾澤馬赫 (Bar Zemach)。

三、旨揭活動採自由入場，請及早入場；活動計畫內容詳如附件，敬請參考。

四、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校教務處特教組翁組長，電話：

(03) 8242236分機305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信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